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  
重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建设单位：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基督教城西聚会点

编制单位：南京佑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许静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林烨

项目负责人：卢松贺

报告编写人：卢松贺

建设单位：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 编制单位：南京佑天环境科技

基督教城西聚会点

有限公司

电话：13951952795

电话：13813021061

邮编：

邮编：210047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园杰

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葛

路与象贤路交叉口东侧

关路 625 号励志楼 6213 室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基督教城西聚会点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园杰路与象贤路交叉口东侧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年3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年6月		
调试时间	2022年7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年7月12~13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		环评登记表填报单位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苏金标营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万元	比例	0.75%	
实际总概算	6300万元	环保投资	30万元	比例	0.47%	
验收监测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4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7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原江苏省环境环保局，苏环控[97]122 号文）； 8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 年 3 月 31 日）；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西厂界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 东、南、北厂界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园杰路与象贤路交叉口东侧。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房屋（含地下车库），项目总建筑面积 4800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3250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为 1550 m<sup>2</sup>。配套建设有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等公辅设施。环保工程有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雨污分流管网，项目取消建设食堂，同时厨房油烟废气处理设施取消建设。项目周边进行了绿化。

本次验收主要针对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进行验收。

表二（续）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2-1，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2。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sup>2</sup> )	4800	4762.7	
地上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250	3163.98	
地下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550	1598.72	
地下停车 (辆)	/	32	
非机动车停车位 (辆)	/	44	
供水系统	日供水量 1800m <sup>3</sup> /d	日供水量 1800m <sup>3</sup> /d	
排水系统	市政污水管网	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系统	两条供电线路	10KV 两条供电线路	
废气处理设施	油烟排气管道	/	取消建设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	12m <sup>3</sup> 化粪池	12m <sup>3</sup> 化粪池 2 座	
雨水	雨水管网，雨水收集系统回用量 3m <sup>3</sup> /h	雨水管网，雨水收集系统回用量 3m <sup>3</sup> /h，雨水收集调蓄池容量 65m <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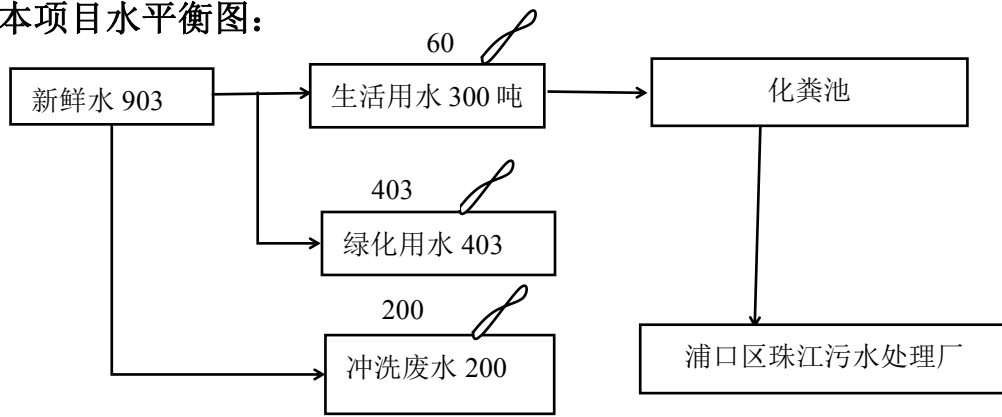
表二（续）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次验收项目不涉及生产工艺，不涉及原辅料消耗。

表二（续）

本项目水平衡图：



本项目水平衡（单位 t）

表二（续）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项目施工期主要产生扬尘污染，主要通过落实“围盖洒挡”等措施，地面进行硬化，并进行检测、设置有车辆进出冲洗平台，车辆进行进行冲洗等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具体措施见附件。

本项目环评中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现取消建设厨房，厨房油烟不再产生，运营期，地下车库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通过通风管道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办公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预处理设施后通过污水管道排放至市政管网。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车辆进出车辆噪声，空调机运行噪声，为减轻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将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 ①车辆必须减速行驶；
- ②设置禁鸣标志，车辆进出严禁鸣喇叭；
- ③四周加强绿化，减少噪声影响。

（4）固体废弃物

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均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收集处理。



表二（续）

##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有关规定，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出现重大变动，该项目存在以下变动：（1）项目取消食堂建设，不再产生食堂油烟。（2）环评生活污水经1个化粪池处理后排放，实际项目建设2个化粪池进行处理，经检测达标排放。以上变动均未加重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表 2-2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判定对照表

序号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本项目情况	实际与环评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b>性质</b>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变化	无变化	否
<b>规模</b>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主体工程总用地面积未增加。	与环评设计能力一致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与环评设计能力一致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环评中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现取消建设厨房，厨房油烟不再产生	有变化	否
<b>地点</b>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在批准地块内建设，选址不变化。	无变化	否
<b>生产工艺</b>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6	<p>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p> <p>（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p> <p>（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p>	<p>本阶段为主体工程阶段，不涉及生产工艺，该阶段验收调试期间不产生危险废物。</p>	无变化	否
7	<p>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p>	<p>本阶段为主体工程阶段，不涉及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p>	无变化	否
<b>环境保护设施</b>				
8	<p>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p>	<p>生活污水经1座化粪池处理后排放，实际项目有2座化粪池进行处理，未导致污染物排放增加。</p>	有变化	否
9	<p>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无废水直接排放口；生活污水仍为间接排放。</p>	无变化	否
10	<p>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p>	<p>项目为房地产类项目，无废气排放口</p>	有变化	否
11	<p>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无变化</p>	无变化	否
12	<p>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项目为主体工程验收，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南京鼎化腾尊建材有限公司进行清运处理。项目未建设食堂，餐厨垃圾不再产生。</p>	有变化	否

表二（续）

**主要产污环节及防治措施：**

（1）废气：

本项目施工阶段会产生扬尘污染，企业通过“围盖洒挡”、洒水降尘、车辆进出进行冲洗的方式减少施工期（具体见附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实施后不再产生厨房油烟，地下车库现阶段车辆较少，地下车库尾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表二（续）

(2) 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市政管网。



污水总排口标识牌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车辆进出场时的车辆噪声，为减轻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 ①车辆必须减速行驶，车速应控制在 30km/h 以内；
- ②进出口设置禁鸣标志，车辆进出严禁鸣喇叭；
- ③厂界四周加强绿化，减少噪声污染的影响。

(4) 固体废弃物

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暂存在垃圾桶内。生活垃圾均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表 2-3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类别	环评（设计） 年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t）	备注
1	生活垃圾	/	/	1.5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2	厨房垃圾		/	0	食堂未建设，相关固废未产生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表 3-1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生产设备 /排放源	主要 污染物	排放规 律	处理设施		去向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办公)	COD、氨 氮、SS	间断	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 政管网	污水 处理 厂
	食堂废水	COD、 BOD5、氨 氮、SS、 动植物油	间断	/	食堂未建设，不产生食 堂废水。	
废气	地下车库尾 气	CO、NO <sub>x</sub>	间断	/	通风橱机械通风	大气
	食堂废气	油烟	间断	油烟净化装置	现阶段未涉及此种废气 排放	
噪声	/	/	连续	/	合理布局，并加强管理， 禁止车辆在项目内鸣 笛。	周边 环境
固体 废物	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		间断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进 行清运处理	收集后由南京鼎化腾尊 建材有限公司进行清运 处理	零外 排

表三（续）



表三（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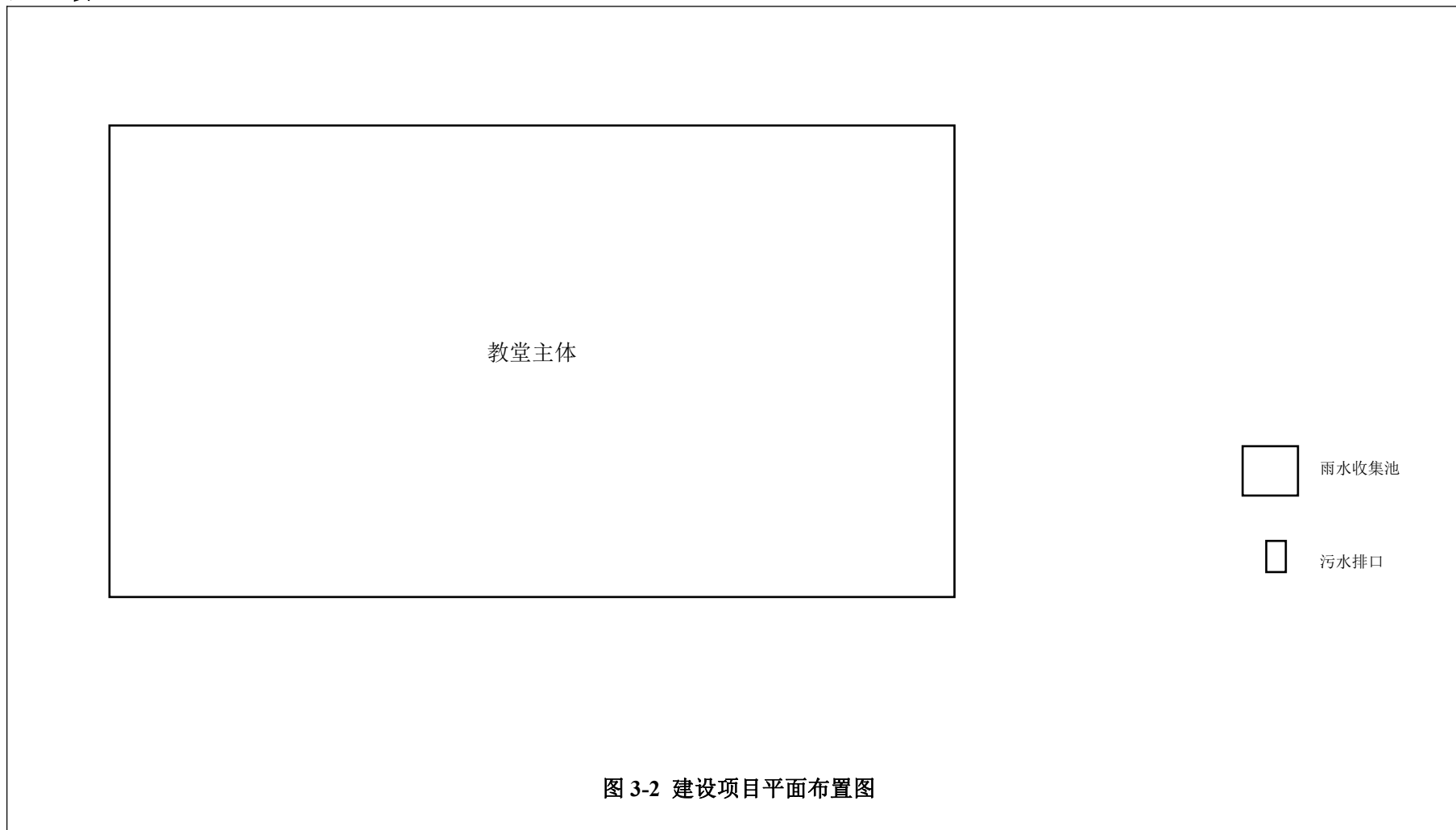


图 3-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表三（续）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环评结论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032011900000130。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四（续）

审批部门决定：

该项目无批复。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体系文件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江苏省环境监测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一)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COD <sub>Cr</sub>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TN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五（续）

（二）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分析仪器见表 5-2

表 5-2 监测分析仪器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编号	检定有效期
厂界环境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LKHJ-A-158	2022年11月08日
	风速仪	AS-H3	LKHJ-A-387	2022年12月23日
	声级校准器	AWA6221B	LKHJ-A-110	2023年04月11日
pH 值	便携式酸度计	SX711 型	LKHJ-A-343	2023年04月20日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LKHJ-C-020	2023年09月24日
悬浮物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626A	LKHJ-A-164	2022年12月17日
	电子天平	MS204S	LKHJ-A-155	2022年10月14日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LKHJ-A-236	2022年11月24日
总磷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LKHJ-A-315	2022年12月16日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五（续）

（三）人员资质

参与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验收项目负责人、报告编制人均具有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颁发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人员合格证书。

（四）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 测量结果有效。

表 5-3 噪声校准一览表

监测前校准时间	监测前校准声级 dB(A)	监测后校准时间	监测后校准声级 dB(A)	示值偏差 dB(A)	备注
2022 年 7 月 12 日	93.8	2022 年 7 月 12 日	93.8	0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 dB(A)，测量数据有效。
2022 年 7 月 13 日	93.8	2022 年 7 月 13 日	93.8	0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废水	生活污水总排口 (S1)	pH、COD、氨氮、SS、TN、TP	1	4次/天，共2天
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界 (Z1、Z2、Z3、Z4)	等效连续 A 声级	4	昼夜各1次，共2天

二、排放标准：

表 6-2 废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	备注
pH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COD	500	
氨氮	45	
悬浮物	400	
总氮	70	
总磷	8	

表 6-3 噪声评价标准

时段	标准值 $L_{eq}$ dB (A)	依据标准
昼间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
夜间	50	
昼间	7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类标准
夜间	55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现场监测期间，经现场核查，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七（续）

**验收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结果表明：2022年7月12日和7月13日期间对该项目污水总排口进行监测，污水总排口pH范围为8.2-8.8，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172mg/L、14mg/L、8.00mg/L、0.59mg/L、15.0mg/L。以上项目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监测数据见表7-1。

**表 7-1 生活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

日期	检测 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均值
2022年 7月12日	生活污水总 排口	pH（无量纲）最大值	8.8
		pH（无量纲）最小值	8.2
		化学需氧量	172
		悬浮物	14
		氨氮	7.98
		总磷	0.58
		总氮	12.8
2022年 7月13日	生活污水总 排口	pH（无量纲）最大值	8.7
		pH（无量纲）最小值	8.3
		化学需氧量	172
		悬浮物	14
		氨氮	8.00
		总磷	0.59
		总氮	15.0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七（续）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结果表明：2022年7月12日-7月13日，昼间东、南、北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52.2dB(A)~56.5dB(A)，夜间东、南、北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3.2dB(A)~45.1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西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51.6dB(A)~52.1dB(A)，夜间西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0.9dB(A)~41.7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评价表**

测点名称	监测日期	时段	声级值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厂界东外 1 米 Z1	2022 年 7 月 12 日	15:28	55.6	60	达标
		22:04	45.1	50	达标
厂界南外 1 米 Z2		15:38	52.8	60	达标
		22:12	43.4	50	达标
厂界西外 1 米 Z3		15:43	51.6	70	达标
		22:17	41.7	55	达标
厂界北外 1 米 Z4		15:50	53.7	60	达标
		22:23	44.1	50	达标
厂界东外 1 米 Z1	2022 年 7 月 13 日	14:04	56.5	60	达标
		22:10	44.5	50	达标
厂界南外 1 米 Z2		14:10	52.2	60	达标
		22:17	44.0	50	达标
厂界西外 1 米 Z3		14:15	52.1	70	达标
		22:26	40.9	55	达标
厂界北外 1 米 Z4		14:22	54.5	60	达标
		22:30	43.2	50	达标

注：2022年7月12日，天气：晴 风向：南 风速：（昼）2.6m/s （夜）2.5m/s  
2022年7月13日，天气：晴 风向：东 风速：（昼）1.6m/s （夜）2.5m/s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七（续）

**总量核定：**

根据“十三五”总量控制要求以及《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号，在“十三五”期间对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sub>3</sub>-N）、TP、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颗粒物、VOC<sub>s</sub>进行总量控制。

本阶段为主体工程验收，无总量控制要求。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七（续）

<p><b>“三同时”执行情况：</b></p> <p>该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主要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投入使用。</p>
<p><b>污染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情况：</b></p> <p>雨污分流设施已建设完成，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p>
<p><b>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b></p> <p>项目环保工作岗位由管理岗安排 1 人兼职负责。</p>
<p><b>试运行期扰民情况：</b></p> <p>无。</p>
<p><b>其它（根据行业特点，开展清洁生产情况，生态保护措施等特殊内容）：</b></p> <p>无。</p>
<p><b>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要求：</b></p> <p>无。</p>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七（续）

表 7-8 环保投资概算与“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完成时间
废气	食堂废气	油烟	油烟净化器	未建设，此次不验收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未建设
	地下车库尾气	CO、NOX	/	机械通风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18883-2002)	已完成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氨氮、SS、动植物油	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接入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	
	食堂废水	COD、BOD <sub>5</sub> 、氨氮、SS、动植物油	隔油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	/	暂未建设
噪声	车辆运行	噪声	/	合理布局，并加强管理，禁止车辆在项目内鸣笛；采取隔声、减振措施；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	厂界西侧达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 类。其余区域达 2 类标准	已完成建设
固体废物	生活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	委托南京鼎化腾尊建材有限公司负责清运	零排放	零排放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现场监测期间,经现场核查,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1、废水:** 2022年7月12日和7月13日期间对该项目污水总排口进行监测,污水总排口 pH 范围为 8.2-8.8,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172mg/L、14mg/L、8.00mg/L、0.59mg/L、15.0mg/L。以上项目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噪声:** 2022年7月12日-7月13日,昼间东、南、北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52.2dB(A)~56.5dB(A),夜间东、南、北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3.2dB(A)~45.1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西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51.6dB(A)~52.1dB(A),夜间西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0.9dB(A)~41.7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3、固废:**

目前项目仅产生生活垃圾,已委托南京鼎化腾尊建材有限公司负责清运。固废零排放。

**建议:** 进一步健全环保责任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保养工作。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表八（续）

**验收监测总结：**

综上所述该主体工程建设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等手续，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并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和职责分明的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项目所测得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满足环保相关要求。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基督教城西聚会点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20161-47-03-560506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园杰路与象贤路交叉口东侧						
	行业类别	/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苏金标营建设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南京佑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0.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6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0.47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h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h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2.7.12~7.13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南京市江北新区基督教城西聚会点异地重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表

---